

漢口魯迅

第二輯

湖北省武汉鲁迅研究小组

毛主席語彙

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宝贵的性格。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新民主主义论》

第三个时期是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七年的新的革命时期。……这一时期，是一方面反革命的“围剿”，又一方面革命深入的时期。这时有两种反革命的“围剿”：军事“围剿”和

文化“围剿”。也有两种革命深入：农村革命深入和文化革命深入。这两种“围剿”，在帝国主义策动之下，曾经动员了全中国和全世界的反革命力量，其时间延长至十年之久，其残酷是举世未有的，杀戮了几十万共产党员和青年学生，摧残了几百万工农人民。从当事者看来，似乎以为共产主义和共产党是一定可以“剿尽杀绝”的了。但结果却相反，两种“围剿”都惨败了。作为军事“围剿”的结果的东西，是红军的北上抗日；作为文化“围剿”的结果的东西，是一九三五年“一二九”青年革命运动的爆发。而作为这两种“围剿”之共同结果的东西，则是全国人民的觉悟。这三者都是积极的结果。其中最奇怪的，是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域内的一切文化机关中处于毫无抵抗力的地位，为什么文化“围剿”也一败涂地了？这还不可以深长思之么？而共产主义者的鲁迅，却正在这一“围剿”中成了中国文化革命的伟人。

《新民主主义论》

鲁迅的两句诗，“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应该成为我们的座右铭。“千夫”在这里就是说敌人，对于无论什么凶恶的敌人我们决不屈服。“孺子”在这里就是说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一切共产党员，一切革命家，一切革命的文艺工作者，都应该学鲁迅的榜样，做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的“牛”，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

鲁迅后期的杂文最深刻有力，并没有片面性，就是因为这时候他学会了辩证法。

《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读点鲁迅

（转引自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九日《人民日报》）

目 录

鲁迅作品选讲	武汉师范学院 湖北省武汉鲁迅研究小组
阿Q正传.....	(1)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62)
庆祝沪宁克复的那一边.....	(80)
非革命的急进革命论者.....	(89)
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见.....	(96)
《伪自由书》后记.....	(109)
捣鬼心传.....	(153)
“彻底”的底子.....	(158)
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164)
三月的租界.....	(180)
《出关》的“关”	(187)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196)
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	(203)
致萧军、萧红(1934年).....	(225)
致萧军、萧红(1934年).....	(228)
致王冶秋(1936年).....	(231)
致欧阳山(1936年).....	(234)
学习毛主席论鲁迅	王 瑶 (236)
关于鲁迅思想发展的问题	唐 疊 (271)

阿 Q 正 传*

第一章 序

我要给阿Q做正传，已经不止一两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这足见我不是一个“立言”⁽¹⁾的人，因为从来不朽之笔，须传不朽之人，于是人以文传，文以人传——究竟谁靠谁传，渐渐的不甚了然起来，而终于归结到传阿Q，仿佛思想里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这一篇速朽的文章，才下笔，便感到万分的困难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则言不顺”。这原是应该极注意的。传的名目很繁多：列传，自传，内传，外传，别传，家传，小传⁽²⁾……，而可惜都不合。“列传”么，这一篇并非和许多阔人排在“正史”⁽³⁾里；“自传”么，我又并非就是阿Q。说是“外传”，“内传”在那里呢？倘用“内传”，阿Q又决不是神仙。“别传”呢，阿Q实在未曾有大总统上谕宣付国史馆立“本传”⁽⁴⁾——虽说英国正史上并无“博徒列传”，而文豪迭更司也做过《博徒别传》⁽⁵⁾这一部书，但文豪则可，在我辈却不可的。其次是“家传”，则我

* 本篇最初发表于一九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至一九二二年二月十二日《晨报副刊》，第一章在《开心话》栏刊出，从第二章起移至《新文艺》栏刊载，每篇或隔周刊登一章，共登九次，署名巴人。后由作者编入小说集《呐喊》。

既不知与阿Q是否同宗，也未曾受他子孙的拜托；或“小传”，则阿Q又更无别的“大传”了。总而言之，这一篇也便是“本传”，但从我的文章着想，因为文体卑下，是“引车卖浆者流”所用的话⁽⁶⁾，所以不敢僭称⁽⁷⁾，便从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说家⁽⁸⁾所谓“闲话休题言归正传”这一句套话里，取出“正传”两个字来，作为名目，即使与古人所撰《书法正传》⁽⁹⁾的“正传”字面上很相混，也顾不得了。

第二，立传的通例，开首大抵该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并不知道阿Q姓什么。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赵，但第二日便模糊了。那是赵太爷的儿子进了秀才的时候，锣声镗镗的报到村里来，阿Q正喝了两碗黄酒，便手舞足蹈的说，这于他也很光采，因为他和赵太爷原来是本家，细细的排起来他还比秀才长三辈呢。其时几个旁听人倒也肃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¹⁰⁾便叫阿Q到赵太爷家里去，太爷一见，满脸溅朱⁽¹¹⁾，喝道：

“阿Q，你这浑小子！你说我是你的本家么？”

阿Q不开口。

赵太爷愈看愈生气了，抢进几步说：“你敢胡说！我怎么会有你这样的本家？你姓赵么？”

阿Q不开口，想往后退了；赵太爷跳过去，给了他一个嘴巴。

“你怎么会姓赵！——你那里配姓赵！”

阿Q并没有抗辩他确凿姓赵，只用手摸着左颊，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训斥了一番，谢了地保二百文酒钱。知道的人都说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约未必姓赵，即使真姓赵，有赵太爷在这里，也不该如此胡说的。此后便

再没有人提起他的氏族⁽¹²⁾来，所以我终于不知道阿Q究竟什么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么写的。他活着的时候，人都叫他阿 Quei，死了以后，便没有一个人再叫阿 Quei 了，那里还会有“著之竹帛”⁽¹³⁾的事。若论“著之竹帛”，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这第一个难关。我曾经仔细想：阿 Quei，阿桂还是阿贵呢？倘使他号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间做过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而他既没有号——也许有号，只是没有人知道他，——又未尝散过生日征文的帖子⁽¹⁴⁾；写作阿桂，是武断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贵了；而他又只是一个人；写作阿贵，也没有佐证⁽¹⁵⁾的。其余音 Quei 的偏僻字样，更加凑不上了。先前，我也曾问过赵太爷的儿子茂才⁽¹⁶⁾先生，谁料博雅如此公⁽¹⁷⁾，竟也茫然，但据结论说，是因为陈独秀办了《新青年》提倡洋字⁽¹⁸⁾，所以国粹⁽¹⁹⁾沦亡，无可查考了。我的最后的手段，只有托一个同乡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八个月之后才有回信，说案卷里并无与阿 Quei 的声音相近的人。我虽不知道是真没有，还是没有查，然而也再没有别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还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国流行的拼法写他为阿 Quei，略作阿 Q。这近于盲从《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尚且不知，我还有什么好办法呢。

第四，是阿Q的籍贯了。倘他姓赵，则据现在好称郡望⁽²⁰⁾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²¹⁾上的注解，说是“陇西天水人也”，但可惜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贯也就有些决不定。他虽然多住未庄，然而也常常宿在别处，不能

说是未庄人，即使说是“未庄人也”，也仍然有乖史法⁽²²⁾的。

我所聊以自慰的，是还有一个“阿”字非常正确，绝无附会假借的缺点，颇可以就正于通人⁽²³⁾。至于其余，却都非浅学所能穿凿，只希望有“历史癖与考据癖”的胡适之先生的门人⁽²⁴⁾们，将来或者能够寻出许多新端绪来，但是我这《阿Q正传》到那时却又怕早经消灭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注 释

〔1〕“立言”就是著书立说。这是中国封建时代所宣扬的三种不朽的功绩之一，《左传·襄公二十四年》载鲁大夫孙叔豹的话：“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鲁迅在这里是讽刺那些为了名利而写作的人的。

〔2〕传（Zhuàn 赚）的名目很繁多：列传，……，小传 凡记叙一个人生平事迹的书，都叫传。

列传，又叫本传，是在“正史”中记载统治阶级的一些大官或著名人物的传记。

自传，是自己给自己写的传记。

内传，是写神仙或遇仙逸事的传记。

外传，正史以外的遗闻逸事的传记。

别传，正史“本传”以外，另写的传记。

家传，由家人或请人代笔为自家人写的传记。

小传，略记生平事迹的传记。

〔3〕“正史”清朝乾隆年间编辑《四库全书》时，确定以记传体史书《史记》等二十四史为“正史”。民间编写的史书，被称为“野史”。

〔4〕上谕(yù 喻)宣付国史馆立“本传” 上谕，封建时代帝王告臣民的文书。国史馆，旧时编纂史书的官方机构。封建帝王对效忠他的文臣武将，死后照例明令嘉奖，在令文之末大抵都有“宣付国史馆立传”的话。民国

以后，军阀政府仍沿用这一旧制。

〔5〕迭更司也做过“博徒别传”迭更司，通译狄更斯（1812—1870），英国小说家。《博徒别传》原名《劳特奈·斯吞》，是英国小说家柯南·道尔（1859—1930）的作品，一九〇八年陈大橙、陈家麟译成汉文时用此名。鲁迅在一九二六年八月八日致李秉衡信中曾对此作了更正。

〔6〕“引车卖浆者流”所用的话 指白话文。当时封建复古主义文人林纾反对白话文，攻击新文化运动，他在给蔡元培的信中说：“若尽废古书，行用土语为文字，则都下引车卖浆之徒所操之语，按之皆有文法……据此，则凡京津之碑版，均可用为教授矣。”这里引用这句话，意在讽刺林纾之流。据鲁迅一九三一年三月三日给日本山上正义信中说：“‘引车卖浆’，即拉车卖豆腐浆之谓，系指蔡元培氏之父。那时，蔡元培氏为北京大学校长，亦系主张白话者之一，故亦受到攻击之矢”。

〔7〕僭（jiān 见）称 僮，超越本分的意思。旧时地位低下的人冒用地位高的人的名义，叫僭称。

〔8〕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说家 三教，即儒教、道教、佛教。九流 即九家。《汉书·艺文志》中把古代诸子分为十家：儒家、道家、阴阳家、法家、名家、墨家、纵横家、杂家、农家、小说家，并说：“诸子十家，其可观者九家而已。”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小说家受歧视，不准入流。

〔9〕《书法正传》 是一部讲论写字方法的书，共十卷，清代冯武编著。这里的“正传”（Chuáu 船）是正确传授的意思。

〔10〕地保 清朝政府在农村基层政权中设置的小吏，多是地主豪绅的爪牙，也叫地甲、保正。

〔11〕满脸涨朱 这里指因发怒而满脸涨得通红。朱，红色。

〔12〕氏族 家族，姓氏。

〔13〕“著之竹帛”（bó 博） 写成文字载入史册流传下去的意思。语出《吕氏春秋·仲春纪》：“著乎竹帛，传乎后世”。竹，是竹简，一种薄竹片；帛是绢绸，都是我国古代发明纸之前用以书写文字的。

〔14〕生日征文的帖子 旧时官僚、士绅过生日时，为了表示“风雅”，常散发帖子，征求祝寿诗文来吹捧自己。帖子上要写明姓名、生辰、官职等。

〔15〕佐证 即旁证、证据。

〔16〕茂才 即秀才。东汉时因避光武帝刘秀的名讳，改秀才为茂才，所以来秀才也称茂才。

〔17〕博雅如此公 学识渊博得象他这样的人。这里是反语。

〔18〕陈独秀办了《新青年》提倡洋字 指一九一八年前后钱玄同等人在《新青年》杂志上开展关于废除汉字、改用罗马字母拼音的讨论一事。鲁迅在给山上正义的信中说：“主张使用罗马字母的是钱玄同，这里说是陈独秀，系茂才公之误”。《新青年》，创刊于一九一五年九月，第一卷名《新青年杂志》，第二卷起改名《新青年》。它是五四运动中进行反封建斗争、提倡新文化和初步宣传马克思主义的重要刊物。鲁迅是该刊的中坚和重要撰稿人。

〔19〕国粹 (Cui 翠) 粹，精华。五四时期，封建顽固派把以孔孟之道为核心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道德吹嘘为“国粹”，攻击新文化运动将使“国粹沦亡”。作者在这里顺笔予以讽刺。

〔20〕郡望 郡，古代行政区域的名称。郡中世居而显贵的家族，称为望族，即所谓郡望。

〔21〕《郡名百家姓》 《百家姓》，旧时儿童的识字课本之一，系将姓氏编为四言韵语，如“赵钱孙李，周吴郑王”之类，便于诵读。《郡名百家姓》是《百家姓》的一种，在每一姓上附注郡名，表示某姓望族源出某地，如赵为“天水”，钱为“彭城”之类。

〔22〕有乖史法 违背修史立传的传统法则。乖，这里是违背，不符合的意思。

〔23〕就正于通人 请学识渊博的人指正。这里是对自命为“学者”的胡适一类人的讽刺。

〔24〕胡适之 (1891—1962) 即胡适，安徽绩溪人，买办资产阶级文人、政客、帝国主义走狗。五四时期是新文化运动的右翼，后来先后投靠北洋军阀、国民党反动派，积极从事反共反人民的反革命活动。一九四八年逃往美国，一九六二年病死于台湾。“有历史癖与考据癖”是他一九二〇年七月所作《〈水浒传〉考证》一文中的话。当时，他大肆贩卖反动的实验主义“考据学”，妄图阻挠马克思主义的传播。鲁迅在这里顺笔予以讽刺和鞭挞。门人，指学生，弟子。

第二章 优胜记略

阿Q不独是姓名籍贯有些渺茫，连他先前的“行状”⁽¹⁾也渺茫。因为未庄的人们之于阿Q，只要他帮忙，只拿他玩笑，从来没有留心他的“行状”的。而阿Q自己也不说，独有和别人口角的时候，间或瞪着眼睛道：“……我们先前——比你阔的多啦！你算是什么东西！”阿Q没有家，住在未庄的土谷祠⁽²⁾里，也没有固定的职业，只给人家做短工，割麦便割麦，舂米便舂米，撑船便撑船。工作略长久时，他也或住在临时主人的家里，但一完就走了。所以，人们忙碌的时候，也还记起阿Q来，然而记起的是做工，并不是“行状”，一闲空，连阿Q都早忘却，更不必说“行状”了。只是有一回，有一个老头子颂扬说：“阿Q真能做！”这时阿Q赤着膊，懒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别人也摸不着这话是真心还是讥笑，然而阿Q很喜欢。

阿Q又很自尊：所有未庄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里，甚而至于对于两位“文童”⁽³⁾也有以为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童者，将来恐怕要变秀才者也；赵太爷，钱太爷大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钱之外，就因为都是文章的爹爹，而阿Q在精神上独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儿子会阔得多啦！加以进了几回城，阿Q自然更自负，然而他又很鄙薄城里人；譬如用三尺长三寸宽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庄叫“长凳”，他也叫“长凳”，城里人却叫“条凳”。他想：这是错的，可笑！油煎大头鱼，未庄都加上半寸长的葱叶，城里却加上切细的葱丝，他想：这也是错的，可笑！然而未庄人真是不见世面

的可笑的乡下人呵，他们没有见过城里的煎鱼！

阿Q“先前阔”，见识高，而且“真能做”，本来几乎是一个“完人”⁽⁴⁾了，但可惜他体质上还有一些缺点。最恼人的是在他头皮上，颇有几处不知起于何时的癞疮疤。这虽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Q的意思，倒也似乎以为不足贵的，因为他讳说“癞”以及一切近于“赖”的音，后来推而广之，

“光”也讳，“亮”也讳，再后来，连“灯”“烛”都讳了。一犯讳，不问有心与无心，阿Q便全疤通红的发起怒来，估量了对手，口讷⁽⁵⁾的他便骂，气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么一回事，总还是阿Q吃亏的时候多。于是他渐渐的变换方針，大抵改为怒目而视了。

谁知道阿Q采用怒目主义之后，未庄的闲人们便愈喜欢玩笑他。一见面，他们便假作吃惊的说：

“哈，亮起来了。”

阿Q照例的发了怒，他怒目而视了。

“原来有保险灯在这里！”他们并不怕。

阿Q没有法，只得另外想出报复的话来：

“你还不配……”这时候，又仿佛在他头上的是一种高尚的光荣的癞头疮，并非平常的癞头疮了；但上文说过，阿Q是有见识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点抵触，便不再往下底说。

闲人还不完，只撩他，于是终而至于打。阿Q在形式上打败了，被人揪住黄辫子，在壁上碰了四五个响头，闲人这才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阿Q站了一刻，心里想，“我总算被儿子打了，现在的世界真不象样……”于是也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

阿Q想在心里的，后来每每说出口来，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们，几乎全知道他有这一种精神上的胜利法，此后每逢揪住他黄辫子的时候，人就先一着对他说：

“阿Q，这不是儿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说：人打畜生！”

阿Q两只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辫根，歪着头，说道：“打虫豸⁽⁶⁾，好不好？我是虫豸——还不放么？”

但虽然是虫豸，闲人也并不放，仍旧在就近什么地方给他碰了五六个响头，这才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他以为阿Q这回可遭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钟，阿Q也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他觉得他是第一个能够自轻自贱的人，除了“自轻自贱”不算外，余下的就是“第一个”。状元不也是“第一个”么？“你算是什么东西”呢！？

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克服怨敌之后，便愉快的跑到酒店里喝几碗酒，又和别人调笑一通，口角一通，又得了胜，愉快的回到土谷祠，放倒头睡着了。假使有钱，他便去押牌宝⁽⁷⁾，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Q即汗流满面的夹在这中间，声音他最响：

“青龙四百！”

“咳——开——啦！”柱家揭开盒子盖，也是汗流满面的唱。“天门啦——角回啦——！人和穿堂空在那里啦——！阿Q的铜钱拿过来——！”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Q的钱便在这样的歌吟之下，渐渐的输入别个汗流满面的人物的腰间。他终于只好挤出堆外，站在后面看，替别人着急，一直到散场，然后恋恋的回到土谷祠，第二天，肿

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谓“塞翁失马安知非福”⁽⁸⁾罢，阿Q不幸而赢了一回，他倒几乎失败了。

这是未庄赛神⁽⁹⁾的晚上。这晚上照例有一台戏，戏台左近，也照例有许多的赌摊。做戏的锣鼓，在阿Q耳朵里仿佛在十里之外，他只听得班家的歌唱了。他赢而又赢，铜钱变成角洋，角洋变成大洋，大洋又成了迭。他兴高采烈得非常：

“天门两块！”

他不知道谁和谁为什么打起架来了。骂声打声脚步声，昏头昏脑的一大阵，他才爬起来，赌摊不见了，人们也不见了，身上有几处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几拳几脚似的，几个人诧异的对他看。他如有所失的走进土谷祠，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钱不见了。赶赛会的赌摊多不是本村人，还到那里去寻根柢呢？

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钱！而且是他的——现在不见了！说是算被儿子拿去了罢，总还是忽忽不乐；说自己是虫豸罢，也还是忽忽不乐：他这回才有些感到失败的苦痛了。

但他立刻转败为胜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脸上连打了两个嘴巴，热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后，便心平气和起来，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别一个自己，不久也就仿佛是自己打了别个一般，——虽然还有些热刺刺，——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躺下了。

他睡着了。

注释

〔1〕“行状” 原指封建时代上层人物死后由其下属或家属记述死者世系、籍贯、生平事迹的文章。这里指经历，有讽刺“达官贵人”好吹嘘显赫家世以抬高自己的意味。

〔2〕土谷祠 即土地庙。土谷，指土地神和五谷神。

〔3〕“文童” 封建科举时代还没有应考或没有考取秀才的读书人。也叫“童生”或“儒童”。

〔4〕“完人” 旧时称所谓品格完善的人为“完人”。作者在这里讽刺地加以引用。

〔5〕口讷 (nè) 语言迟钝，笨嘴笨舌。

〔6〕虫豸 (zhì) 即小虫。《尔雅·释虫》载：“有足谓之虫，无足谓之豸”。

〔7〕押牌宝 一种赌博。主持这种赌局的人叫“庄家”；下文的“青龙”、“天门”、“穿堂”等是押赌注的位置；“四百”、“一百五十”等是下赌注的钱数。

〔8〕“塞翁失马安知非福” 据汉代刘安的《淮南子·人间训》记载，边塞上有个老头丢了一匹马，别人来安慰他，他却说：“怎么就知道这不是福呢？”后来，他丢失的马引了一匹好马回来，别人来祝贺，他又说：“怎么就知道这不是祸呢？”不久，他儿子骑这匹好马摔断了腿……。这个故事宣扬祸福不由人的宿命论思想，但其中也包含了辩证法的因素。

〔9〕赛神 迎神赛会，旧时一种迷信活动，即到一定的节日，把庙里的神像抬出来游行，以神出巡，镇压鬼邪，消灾祈福。一般村镇常借此举行演戏等活动。

第三章 续优胜记略

然而阿Q虽然常优胜，却直至蒙赵太爷打他嘴巴之后，这才出了名。

他付过地保二百文酒钱，忿忿的躺下了，后来想：“现在的世界太不成话，儿子打老子……”于是忽而想到赵太爷的威风，而现在是他的儿子了，便自己也渐渐的得意起来，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坟》⁽¹⁾到酒店去。这时候，他又觉得赵太爷高人一等了。

说也奇怪，从此之后，果然大家也仿佛格外尊敬他。这在阿Q，或者以为因为他是赵太爷的父亲，而其实也不然。未庄通例，倘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张三，向来本不算一件事，必须与一位名人如赵太爷者相关，这才载上他们的口碑⁽²⁾。一上口碑，则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托庇⁽³⁾有了名。至于错在阿Q，那自然是不必说。所以者何？就因为赵太爷是不会错的。但他既然错，为什么大家又仿佛格外尊敬他呢？这可难解，穿凿起来说，或者因为阿Q说是赵太爷的本家，虽然挨了打，大家也还怕有些真，总不如尊敬一些稳当。否则，也如孔庙里的太牢⁽⁴⁾一般，虽然与猪羊一样，同是畜生，但既经圣人下箸⁽⁵⁾，先儒们便不敢妄动了。

阿Q此后倒得意了许多年。

有一年的春天，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在墙根的日光下，看见王胡在那里赤着膊捉虱子，他忽然觉得身上也痒起来了。这王胡，又癞又胡，别人都叫他王癞胡，阿Q却删去了一个癞字，然而非常渺视他。阿Q的意思，以为癞是不足为奇的，只有这一部络腮胡子，实在太新奇，令人看不上眼。他于是并排坐下去了。倘是别的闲人，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但这王胡旁边，他有什么怕呢？老实说：他肯坐下去，简直还是抬举他。

阿Q也脱下破夹袄来，翻检了一回，不知道因为新洗呢